
江苏天瑞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江苏天瑞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901 号”文核准，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850.0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65.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120,250.00 万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 8,725.00 万元，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 111,525.00 万元（其中律师费用 78.00 万元、会计师费用 240.00 万元，信息披露费用 366.00 万元，其他费用 71.82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10,769.18 万元，本次超募资金总额为 83,369.18 万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01 月 19 日对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苏公 W[2011]B008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建立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要求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变更、监督及使用情况披露等进行了规定。

2、三方监管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已于 2011 年 01 月 19 日与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原“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有关商业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报告期内三方监管协议得到切实履行。

3、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经董事会审议批准开设 4 个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作其他用途。

开户银行	专用项目	账号
工商银行	研发中心	11020230290005944341
农业银行	手持式智能化能量色散 X 荧光光谱仪产业化	10-530101040020179
建设银行	营销网络及服务体系建设	32201986448059133333
中信银行	超募资金	7323210182688888888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1。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部分募投项目已由本公司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截至 2011 年 1 月 31 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累计金额为 2,617.47 万元。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十三次会议，并由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鉴证报告，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人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2,617.47 万元。

具体置换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银行	专用项目	账号	期初金额	置换自筹资金
工商银行	研发中心项目	11020230290005944341	9,000.00	360.50
农业银行	光谱仪产业化	10-530101040020179	6,900.00	2,213.45
建设银行	营销网络和服务体系建设	32201986448059133333	11,500.00	43.52
中信银行	超募资金	7323210182688888888	83,369.18	-
合计：			110,769.18	2,617.47

(三)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110,769.18 万元，其中超额募集资金为 83,369.18 万元，存于中信银行昆山支行。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 3,000.00 万元用于购买商业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低

风险、流动性高的保本型短期（不超过 1 年）理财产品，利息收入合计 17,151.24 万元，超募资金余额为 2,310.63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1、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十一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2,000.00 万元偿还银行贷款及用超募资金 3,000.00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2011 年 02 月已从超募资金账户中信银行昆山支行转出，实施并对外披露。

2、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五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5,000.00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2012 年 08 月已从超募资金账户中信银行昆山支行转出，实施并对外披露。

3、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10,000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2013 年 12 月已从超募资金账户中信银行昆山支行转出，实施并对外披露。

4、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全票同意的标记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收购苏州问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相关事宜的议案》合计两项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 13,500.00 万元收购苏州天瑞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原名“苏州问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截止报告期末实际支付收购苏州天瑞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原名“苏州问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投资款为 8,177.79 万元。

5、经公司 2016 年 11 月 1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意使用超募资金 36,000 万元收购上海贝西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截止本期期末实际支付收购上海贝西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投资款为 36,000.00 万元。

6、经公司 2016 年 11 月 1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意使用超募资金 4,371.43 万元收购及对其增资江苏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取得 51%股权。截止本期期末实际支付收购江苏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投资款为 4,091.43 万元。

7、经公司 2017 年 3 月 22 日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使用超募资金 16,881.58 万元收购上海磐合科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55.42%股

份。本次收购已于 2017 年 7 月 27 日完成股权交割工作。

经公司 2018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意使用自有资金 2,400.05 万元收购赵学伟、王宏持有的磐合科仪 6% 的股份。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共持有磐合科仪 61.42% 的股权。截至本期期末实际使用超募资金支付收购上海磐合科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款为 14,944.74 万元。

8、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5,000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2017 年 05 月已从超募资金账户中信银行昆山支行转出，实施并对外披露。

9、2018 年 4 月 1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7,000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2018 年 05 月已从超募资金账户中信银行昆山支行转出。

10、2019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购买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以及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3,000 万元用于购买商业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低风险、流动性高的保本型短期（不超过 1 年）理财产品。2019 年 06 月已从超募资金账户中信银行昆山支行转出。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公司于 2013 年 04 月 10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以全票同意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实施方式的方案》。主要调整为：新增设募投项目中的一级 5S 区域营销中心数量，由原来的 2 个调整为 3 个，即在募投项目中新增设原未纳入募投项目的一级 5S 区域营销中心：深圳网点。在固定资产投资金额上，仅对一级 5S 区域营销中心进行固定资产新增建筑物投资，其他的 5S 区域营销中心均不再进行新增建筑物投资而采取租赁形式。此次调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不影响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向。

营销网络及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原计划 2016 年 12 月 31 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

态，但由于市场推广周期比较长，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质量及未来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公司经过谨慎研究，将此项目延期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项目已建设完结，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此专用账户已于 2019 年 6 月 14 日销户）。

2、手持式智能化能量色散 X 射线荧光光谱仪产业化项目已于 2014 年 8 月 14 日通过验收，2014 年 8 月 20 日收到江苏省科学技术厅签发的苏科验字[2014]第 8021 号《江苏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项目验收证书》。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 2015 年 04 月 09 日召开 2014 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此专用账户已于 2016 年 3 月 10 日销户）。

3、为了更有效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加大产品的研发投入，2014 年 9 月 5 日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实施方式调整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研发中心项目”延期及实施方式，在充分利用现有研发场地的基础上，减少研发中心项目基建投资 3,614.00 万元，并加大研发支出等方面的投入。研发中心项目经调整后投资总额为 5,000.00 万元。此项工作在 2015 年 12 月 31 日完成项目结项。

4、2018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收购苏州天瑞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价格的议案》，同意对购买天瑞环境 100%股权的价格进行调整，由 13,500.00 万元调整至 9,725.06 万元。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遵循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与有关各方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合法、合规、合理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和完整地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对以上募集资金的使用及信息披露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形。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10,769.1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491.8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0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6,973.0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61%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投资项目										
手持式智能化能量色散 X 射线荧光光谱仪产业化	否	6,900	6,900	0	2,812.76	40.76%	2014 年 12 月 31 日	3,505.82	是	否
研发中心	是	9,000	5,000	0	5,588.42	111.77%	2015 年 12 月 31 日	0	是	否
营销网络及服务体系建设	是	11,500	11,500	0	2,665.98	23.18%	2018 年 12 月 31 日	0	是	否
项目结项节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否	0	0	11,344.45	20,691.95	0.00%	--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7,400	23,400	11,344.45	31,759.11	--	--	3,505.82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2,000	2,000	0	2,000	100%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30,000	30,000	0	30,000	100%	--	--	--	--
收购苏州天瑞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否	13,500	9,725.06	0	8,177.79	84.09%	--	--	--	--

收购上海贝西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否	36,000	36,000	7,200	36,000.00	100.00%	--	--	--	--
收购江苏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否	4,371.43	4,371.43	0	4,091.43	93.59%	--	--	--	--
收购上海磐合科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否	16,881.58	16,881.58	1,947.37	14,944.74	88.53%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02,753.01	98,978.07	9,147.37	95,213.96	--	--	--	--	--
合计	--	130,153.01	122,378.07	20,491.82	126,973.07	--	--	3,505.82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手持式智能化能量色散 X 射线荧光光谱仪产业化项目：该项目已于 2014 年 8 月 14 日通过验收，2014 年 8 月 20 日收到江苏省科学技术厅签发的苏科验字[2014]第 8021 号《江苏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项目验收证书》。截止 2014 年年末，累计实现毛利额 9,544.29 万元，累计实现净利润 3,505.82 万元。本项目专项资金账户已于 2016 年 3 月 10 日注销。 2、研发中心项目：基建已完工，高端机加设备采购已完成并投入使用，研发中心项目的建设完成，具备超精密部件的研发和生产能力，满足公司研发团队发展、基础技术研究、产品升级、新产品开发等方面的要求，全面提升公司硬件、软件的研发效率。本项目不单独核算投资收益，此项目已符合项目结项的要求，2015 年 12 月 31 日已结项。本项目专项资金账户已于 2016 年 12 月 13 日注销。 3、营销网络及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原计划 2016 年 12 月 31 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由于市场推广周期比较长，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质量及未来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公司经过谨慎研究，将此项目延期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项目已建设完结，符合公司客观经营需求，本项目已符合项目结项要求，2018 年 12 月 31 日结项，本项目专项资金账户已于 2019 年 06 月 14 日注销。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1、经公司 2011 年 2 月 21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2,000 万元偿还银行贷款，3,000 万元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2、经公司 2012 年 8 月 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5,000 万元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3、经公司 2013 年 8 月 2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0,000 万元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4、经公司 2015 年 4 月 1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意使用超募资金 13,500 万元收购苏州天瑞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原名为“苏州问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									

	截止本期期末实际支付收购苏州天瑞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投资款为 8,177.79 万元。5、经公司 2016 年 11 月 1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意使用超募资金 36,000 万元收购上海贝西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截止本期期末实际支付收购上海贝西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投资款为 36,000.00 万元。6、经公司 2016 年 11 月 1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意使用超募资金 4,371.43 万元收购及对其增资江苏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取得 51%股权。截止本期期末实际支付收购江苏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投资款为 4,091.43 万元。7、经公司 2017 年 3 月 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意使用超募资金 16,881.58 万元收购上海磐合科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55.42%股份，本次收购已于 2017 年 7 月 27 日完成股权交割工作。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通过，公司同意使用自有资金收购控股子公司上海磐合科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赵学伟、王宏持有的磐合科仪 6%的股份，本次交易后，公司持有磐合科仪 61.42%的股份。截止本期期末实际使用超募资金支付收购上海磐合科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款为 14,944.74 万元 8、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5,000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2017 年 05 月已从超募资金账户中信银行昆山支行转出。9、经公司 2018 年 4 月 1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7,000 万元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2018 年 05 月已从超募资金账户中信银行昆山支行转出。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公司产品销售推广政策的实施与开展，2013 年 4 月 10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部分募集资金实施方式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营销网络及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实施方式，对项目实施地点进行了增设（深圳营销网络中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1、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公司产品销售推广政策的实施与开展，2013 年 4 月 10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部分募集资金实施方式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营销网络及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实施方式，对固定资产投资额度进行了调整。2、为了更有效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加大产品的研发投入。根据 2014 年 8 月 1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实施方式调整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研发中心项目”延期及实施方式，在充分利用现有研发场地的基础上，减少研发中心项目基建投资 3,614 万元，并加大研发支出等方面的投入，此项工作在 2015 年 12 月 31 日完成项目结项。3、由于新产品推广未达到预期，市场推广放缓，为保证项目的实施质量及未来的可持续发展能力。根据 2015 年 3 月 1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将营销网络及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14 年 12 月 31 日调整为 2016 年 12 月 31 日。由于市场推广周期比较长，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质量及未来的可持续发展能力。根据 2017 年 4 月 2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将营销网络及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由 2016 年 12 月 31 日调整为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为满足公司发展需要，2011 年 4 月 21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2,617.47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公司已完成手持式智能化能量色散 X 射线荧光光谱仪产业化项目，累计投入 2,812.76 万元，结余资金 4,703.05 万元（其中：4,500 万元已在 2015 年度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本着节约、合理及有效的原则使用募集资金，使募集资金使用出现节余，主要原因有：①在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在保证项目建设质量的前提下，结合公司自身技术优势和经验，对各项资源进行合理调度和优化配置，同时在项目各个环节实施中加强对项目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降低项目成本及费用；②在募集资金存放期间，公司通过合理安排支出，对于暂未使用募集资金采用定期存款的方式产生了一定的利息收入。公司已完成研发中心项目，累计投入 5,588.42 万元，结余资金 4,640.98 万元（含利息收入）。公司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本着节约、合理及有效的原则使用募集资金，使募集资金使用出现节余，主要原因是调减建设工程和装修费用的资金，以减少资金的开支。公司已完成营销网络及服务体系建设项目，累计投入 2,665.98 万元，结余资金 8,834.02 万元（含利息收入）。公司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本着节约、合理及有效的原则使用募集资金，使募集资金使用出现节余，主要原因有：①在 5S 区域营销中心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原计划在上海、北京等 8 个城区升级、建设 5S 区域营销中心，其中一级区域 2 个，二级区域 3 个、三级区域 3 个，由于市场发生了变化，传统意义上门店营销方式正在发生改变，原募投项目的建设对市场需求影响正在减少，加上营销网络建设推广周期长，投资大，公司经过慎重考虑，减少 5S 区域营销中心建设，只在深圳、北京两个一级区域设立 5S 区域营销中心。②在营销网络升级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计划对广州、东莞等 12 个营销网络升级，由于现在是大数据时代，信息化程度非常高，为了更有效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项目实施效果的前提下，结合公司自身技术优势和经验，公司对营销网点升级规模进行缩减，降低升级费用，并加大广告宣传、新业务的市场拓展等方面的投入。③在总部服务管理中心升级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充分利用现有技术平台，对各项资源进行合理调度和优化配置，减少总部服务管理中心升级相关费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	---